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無線電視）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

裁處日期：103/07/01~103/07/31

	受處分單位	受處分頻道	處分書文號	節目名稱	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	違法事實	受處分內容說明	核處情形
1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民視無線台	通傳內容字 10300087400號 處分日期： 103/07/16	風水世家	103/01/07 20:00~22:30	節目與廣告 未明顯分開	受處分人經營之民視無線臺（主頻）播出「風水世家」節目未與廣告明顯分開，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3條第1項前段規定，依同法第44條第1項第1款規定，處罰鍰5萬元（折合新臺幣15萬元）。103年1月7日「風水世家」節目，於20時16分許至17分許播出以下涉有推介特定產品之內容：劇中人物曾玉茹發現家中轎車遭擦撞，向其先生林明星表示應該加裝一台行車記錄器，才能知道是自己撞到的還是遭人擦撞，隨後兩人轉至燦坤賣場表明要選購合適的行車記錄器，服務人員隨即出示一台背面標記大通商標的行車記錄器，並表示該行車記錄器具有車子停在路邊遭碰撞時即可自動啟動錄影之功能，曾玉茹向其先生表示很符合需求，林明星也認為不錯，隨即向服務人員購買該台行車記錄器等情節。系爭節目中，未於節目結束時（或後）呈現置入事業或商標，且同日20時24分許播出「大通行車記錄器」廣告。	罰鍰 NT\$150,000
2	中國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視綜合台	通傳內容字 10300041770號 處分日期： 103/07/24	萬秀豬王	102/12/07 20:00~22:00	違反節目分 級處理辦法	一、受處分人經營之中視綜合台（主頻）102年12月7日20時播送之「萬秀豬王」節目（標示為普遍級），違反前揭法令規定之相關內容及對話，分述如下：（一）萬秀大牌檔：來賓苗可麗及連靜雯跳完豔舞後，與另一名未到場的藝人劉真爭寵。1、劇情1：來賓連靜雯跳完豔舞後拉起主持人豬哥亮的手，攬起自己的腰，暗示自己的魅力不輸另一藝人劉真。2、劇情2：來賓苗可麗（穿著露背細肩帶舞服）與主持人豬哥亮面對面，做「下腰」動作。（另一女主持人陳雅蘭：這樣太近了，太近了會起變化）3、劇情3：（1）主持人豬哥亮：「看到妳們兩位，我不好意思跟妳們玩啦！」（2）來賓	罰鍰 NT\$210,000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無線電視）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

第 2 頁 / 共 3 頁

裁處日期：103/07/01~103/07/31

受處分單位	受處分頻道	處分書文號	節目名稱	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	違法事實	受處分內容說明	核處情形
						連靜雯：「我覺得你太害羞了啦！」「你虧啦！來嘛！你來嘛！」（3）來賓苗可麗：「我已經很久沒人虧了……」（4）來賓連靜雯：「來嘛！你都不虧人家，人家身體body不happy啦！」（邊說邊拉起主持人的手）（5）主持人豬哥亮：「最近身體不方便……，我不知道她們兩個這麼大方……」 4、劇情4：（1）主持人豬哥亮：「下次妳們主持節目，換我穿內褲……」。 （2）來賓連靜雯：「你說的喔！這段不能剪掉」（3）主持人陳雅蘭：「內褲不夠美啦！要美化一點，要丁字褲」（4）主持人豬哥亮：「這兩個瘋女人真的要去一起主持的樣子……」「要改一下，穿短褲去，我穿丁字褲不行，我有痘子……，我的體格脫下來，妳看了就自動脫下來」（二）萬秀劇場：高級傭人（呂雪鳳飾高級傭人、豬哥亮飾父親、陳雅蘭飾女兒、伊正飾兒子） 1、劇情1：（1）高級傭人：「含稅、不含稅，價錢不一樣」。（2）父親：「我要含睡」（3）女兒：「含稅你要看人家要不要，有時會差一點」（4）高級傭人：「你要含稅，我也很愛含稅啊！」（5）父親：「你有在做就對了」（6）高級傭人：「我做很久了」（7）兒子：「人家說的是政府規定的，稅金含稅，你想到哪裡去了」（8）父親：「妳不是說要跟我睡，含睡喔！如果要睡大家來睡，有什麼關係，反正我80了，我怕什麼……。」 2、劇情2：（1）高級傭人：「這房子裡只剩你跟我兩個人，從現在開始，你再哭天搶地也沒人救得到你，所以妳跟我配合你知道嗎？」（2）父親：（面露害怕的表情）「要配合喔！？」（3）高級傭人：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無線電視）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

裁處日期：103/07/01~103/07/31

	受處分單位	受處分頻道	處分書文號	節目名稱	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	違法事實	受處分內容說明	核處情形
							「當然要跟我配合啊！」（起身試圖寬衣解帶，配上撩人的背景音樂）（4）父親：「你脫衣服叫我配合你，我80幾了，還有辦法配合嗎？」「我很多藥都在吃腎，如果配合下去，我可能要洗腎！」（5）高級傭人：「你在胡說什麼」（6）父親：「妳的衣服怎沒脫下來」（7）高級傭人：「因為我要脫下面，我的腳比較好張開」（兩人大笑）、「你聽我講完啦！人家話講一半」、「接下來就是要你做地毯動作」（8）父親：「要教我喔！」（9）高級傭人：「學歌仔戲不簡單耶！我們從小鍛鍊武藝的耶！」（10）父親：「妳剛才在脫衣服，妳這樣子，我80幾了，我……」（11）高級傭人：「當然啊！我們要劈腿、要踢腿、要下腰啊！裙子這樣綁住，哪有辦法劈得開……。」 3、劇情3：兒子與女兒趕回家，父親臥臥在客廳沙發上，高級傭人坐在父親大腿上。 （1）女兒：「妳在做什麼！？」「爸，你如果要做什麼要去房間，怎麼在這裡！？」 （2）父親：「她叫我配合她，她要幫我做瑜珈，不是要跟我含睡喔！」 二、系爭情節有誤導兒童偏差性觀念或對兩性關係不當認知之情形，內容逾越普遍級規定，此有本會節目側錄光碟可稽，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26條之1第1項及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第9條規定。	

罰鍰： 2 件 警告： 0 件 撤銷： 0 件

核處金額： NT\$360,000 元